



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丛书·2007年
总顾问：王学仁 顾问：晏友琼 邵琪伟 主编：纳麒

7辑

农业、农民、农村 四性四化研究

NONGYENONGMINNONGCUNDESXINGSHUAYANJU

纳麒 张瑞才 主编



云南大学出版社

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丛书

农业、农民、农村的四性四化研究

主编 纳 麟 张瑞才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业、农民、农村的四性四化研究 / 纳麒, 张瑞才主编.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07. 8
ISBN 978 - 7 - 5068 - 1594 - 9

I. 农... II. ①纳... ②张... III. ①农业经济—研究—中国②农村经济—研究—中国③农民—问题—研究—中国
IV. F32 D422. 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5808 号

责任编辑 / 薛苏陵

责任印制 / 熊 力 武雅彬

封面设计 / 罗 辉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51259192(总编室) (010)51259186(发行部)

电子邮箱: 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京海印刷厂

开 本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 15.25

字 数 / 219 千字

版 次 /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0001 ~ 1000 册

定 价 / 3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丛书

编纂委员会

总顾问：王学仁

顾 问：晏友琼 邵琪伟

主任：纳 麒

副主任：贺圣达 杨福泉 任 佳

委员：纳 麒 贺圣达 杨福泉 任 佳

郑 凡 赵俊臣 郑晓云 王崇理

王士录 王亚南

编 辑：郑晓云 洪绍伟 任仕暄 常 飞

总序

中共云南省委副书记 王学仁

党的十六大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勾画了我国本世纪的头二十年的宏伟蓝图。这对凝聚人心、鼓舞斗志，加快推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团结带领全省各族群众，积极探索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道路。省委七届三次全会确定我省全面建设惠及全省各族人民的小康社会分三步走，提出到2005年，全面完成“十五”计划的各项任务，全省人民的生活总体达到小康水平；到2010年，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基本消除贫困；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两番，达到8000亿元以上，同时全面推进社会进步，与全国同步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

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必须实事求是，立足省情，从实际出发。一方面，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由于历史、自然、社会的原因，云南广大民族地区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低层次，经济社会整体发展水平与全国相比还存在较大差

距，要实现与全国同步进入小康社会的目标必须付出艰苦的努力。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看到云南所面临的重大机遇和具有的独特优势。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为我们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发展机遇；我国加入WTO，建立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和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将进一步开拓云南的发展空间；云南独具的资源优势、民族文化优势和区位优势，将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支撑条件。面对小康社会建设的伟大实践，面对新的挑战和机遇，我们必须与时俱进，积极推进理论研究工作，以新的实践丰富、发展和创新理论，以新的理论推进新的实践。云南省社会科学院作为我省专门的社会科学的研究机构，在十六大精神的指引下，于2003年1月28日率先成立了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中心，并积极组织开展对党的十六大精神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相关内容的学习、研究，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就提出了一套反映相关研究成果的“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丛书”（2003辑），内容涵盖了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方面。丛书抓住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一些重大理论、现实、热点问题，既有宏观的论述，又有比较具体的分析，所提出的理论思考、发展思路、政策建议充分体现了探讨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基本规律的研究成果，对云南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步伐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

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研究丛书的正式出版开了一个好头。希望全省各级科研机构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围绕中

心，服务大局，立足于省情，开拓创新，深入推进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理论研究工作，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作为获取理论创新的深厚源泉和强大动力，注意全局性、前瞻性、战略性的重大课题研究，努力把各级科研机构建设成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理论研究基地、宣传基地和战略创新基地，为省委、省政府的决策提供依据、当好参谋，为社会经济的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目 录

第一章 “农村、农业、农民”的四性与四化	(1)
一、“三农”问题的社会分析	(1)
二、农业的产业性与市场化	(7)
三、农村的社会性与现代化	(11)
四、农民的主体性与国民化	(16)
五、“三农”问题的基础性和国际化	(21)
第二章 云南农村的社会性	(26)
一、从云南农村的现状透视农村的社会性	(27)
二、从农村问题分析农村的社会性	(35)
三、从农村现代化进程看农村的社会性	(39)
第三章 云南农村的现代化	(43)
一、农村硬件的现代化	(43)
二、农村软件的现代化	(47)
三、云南农村现代化重点	(50)
四、云南农村现代化的特征	(54)
第四章 实现农村现代化的途径	(57)
一、云南农村反贫困的历程和经验	(57)
二、实现云南农村现代化的战略构想	(62)

三、云南实现农村现代化的对策与建议	(69)
第五章 农业的市场化	(79)
一、农业市场化和中国农业市场化进程	(79)
二、推进农业市场化的意义和目标	(84)
三、推进农业市场化的举措	(90)
第六章 构建农民主体化地位的战略定位	(99)
一、主体性概念的五层涵义	(99)
二、主体地位：农民的世纪期盼	(102)
三、政治主体地位：农民参政的支点	(106)
四、经济主体地位：农民进入市场的通行证	(110)
五、社会主体地位：农民平等社会地位的保障	(113)
第七章 构建农民主体地位的基本途径	(119)
一、经济上要放活农民	(120)
二、政治上要平等对待农民	(125)
三、文化上要教育引导农民	(127)
四、社会上要支持帮助农民	(131)
五、制度上要保障农民	(133)
第八章 确立农民的经济主体地位	(136)
一、农民是市场经济的主体	(136)
二、确立农民经济主体地位的核心是增加收入	(143)
三、确立农民经济主体地位的途径与对策	(154)
第九章 确立农民的政治主体地位	(164)
一、确立农民政治主体地位的战略意义	(164)
二、确立农民政治主体地位的问题与挑战	(171)
三、确立农民政治主体地位的途径与对策	(176)

第十章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框架下的云南农业 国际化	(184)
一、加快农业国际化进程是解决云南“三农”问题 的重要途径	(184)
二、云南与东盟国家农业资源和产业基础比较与市场 前景分析	(188)
三、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框架下加快云南农业国 际化进程的对策思考	(194)
第十一章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破解“三农” 问题的根本途径	(205)
一、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提出	(205)
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途径	(210)
三、云南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理论与实践	(223)
后 记	(231)

第一章 “农村、农业、农民”的四性与四化

2002年，时任湖北省监利县棋盘乡党委书记的李昌平，以“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寥寥数语，使“三农”的困境引起社会强烈反响。2004年2月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作为中央一号文件正式公布，表明中国解决“三农”问题已是刻不容缓。

本文在实际调查和对历史与现实情况的社会分析基础上，提出了“把握农业的产业属性和市场化趋势，把握农村的社会属性和现代化进程，把握农民的主体属性和国民化要求，把握‘三农’的基础属性和国际化走向”的探索“三农”问题的“四性与四化”的理论模式，试图在这样的认识框架下，推进“三农”理论的创新。

一、“三农”问题的社会分析

1949年新中国成立，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面对千疮百孔、百废待兴的国家，党和国家清醒地认识到，要消除城乡差别，解决农民问题这个中国根本问题，必须走工业化道路，走农村城市化道路。由于国际政治军事形势的变化和国内工业化面临的工业基础薄弱、建设人才奇缺、经济积累不足等现实问题，迫使中国选择了汲取农业剩余积累工业资本的苏联式工业化道路。但以乡村为单位平分土地后，农业生产高度分散，规模剩余减少，无法有效地与政府集中控制的工业

部门交易。为了最大限度地从农民手中获取低价的农产品，维持限定的城市人口低工资和低消费，得到更多的工业积累，通过1953年的农业合作化及后来的人民公社运动以及户口制度、粮油供应制度、劳动用工制度等，把城市人口与农村人口分割开来，形成了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体制，为农业剩余向工业转移提供了制度保证，并使农民的国民待遇被部分地剥夺。它与政企不分、产权不明的国有企业体制，构成了我国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两个重要支柱。^①

改革开放后，传统的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开始松动，如允许农村富余劳动力到城镇工作，粮油分配体制的改革、户籍制度的松动等，但这种经济结构从体制上尚未打破，城乡分割现象依然存在，如加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的城乡不平等、户籍限制等。与近年来出现的增产不增收、进城务工困难、失去土地和生计等新问题交织在一起，使“三农”问题愈演愈烈，备受关注。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把建立有利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作为重要任务，提出了统筹城乡发展，实现城乡经济社会良性互动，在市场机制的基础上促进城乡全方位自主自由交流与平等互利合作，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战略部署，标志着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正进入了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新时期。

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考察我国城乡分割、工农分割的城乡二元经济体制，与国有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在消费与出口拉动下的工业化迅速升级相比，农业生产效率不升反降，农村社会出现衰败的征兆。有论者认为，现代化进程在任何一个国家都会带来一个时期的城乡差距大、贫富差距大、农村萎缩严重、失业率高等病态现象，但这些病态事物不能被无限期地延长。^②中国在解决这些问题上的政策措施应该是什么，或者说

^① 房以宁：“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意义深远”，《人民日报》，2004年1月12日。

^② 尹保云：“病态发展：城乡差距与分配不平等的根源”，《战略与管理》2004，2，第12页。

体制变革的着力点应该在哪里？对此相关的问题进行必要的理性分析，对确定农业农村工作的发展方向，突破目前政策建议上要么大而无当，难以操作，要么一叶障目、不见森林的做法大有裨益。

第一，农业的政治、社会功能压制了农业的经济功能，劳动生产率低下。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由于我国特殊的人口众多，人均占有耕地少、自然灾害频繁等特殊的国情，加上农业生产天然的脆弱性，为了保证国家粮食安全和社会稳定，始终把农业和农村工作放在重要位置，特别是2004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把农业和农村工作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但是，过去强调农业农村工作的基点和政策目标，主要地是对土地兼并和两级分化以及国家粮食安全高度警惕，是对农村社会稳定的重大关切，而不是或不是直接地为了发展农业、倾斜农村、富裕农民。作为农业生产第一要素的土地，从建国后的“土改”到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一直延续到“包产到户”和第二轮土地延包，始终没有走上农地的市场化改革和农户自主经营的道路，家庭承包制赖以存在的是土地，但农民的土地所有者是集体，这种残缺的权利和不配套制度，根子就在于我们对历史解读的错误和僵化政治意识形态的影响。长期以来，中国的小农经济一直处于基础地位，农村总体上说具有相对封闭性和自发展性，经济发展相对封闭在一个个以行政区划为边界的大小大小的社区（省、市、县、乡、村）内各自展开，使得农村社区必须主要依靠自有资源独立地发展经济。因此，中国的农民问题主要是土地问题，即农民与土地的关系问题。在这样的条件下，以土地为核心的农民问题始终是涉及到经济发展乃至政权稳固的重大因素。而在中国共产党取得政权并奉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后，农民问题因为其涉及的阶级基础、所有制问题、共同富裕问题等，具有强烈的政治色彩。加上长期的农产品短缺经历和人地矛盾的日益突出，更加强化了农业的非经济功能。在现行的压力型政治体制下，农村基层结构庞大，人员庞杂，中间环节太多，不仅把有限的投入消耗掉，强

化了涉农部门的利益，更重要的是上级一重视农业，计划经济的指挥方式就更进一步，加上中央一些支持农业的政策在实际执行中往往强化了涉农部门的权力，使农业在市场化的道路上严重受阻。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业市场化有了很大的发展，农业生产从过去追求产量最大化逐步转变为追求效益最大化，并导致农业生产方面的一系列变化，如农业的专业化、产业化、区域化发展，农产品产量的提高和资本农业的发展等。但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不稳定性，地方政府特别是基层政府过分直接地介入农村经济的微观运作层次，从而在不同程度上忽略、扭曲或者放弃了公共管理方面的职能。目前我们面临着农业生态环境日趋恶化，国家农业资金投入严重不足，粮食减产与农业增产不增收并存，农村资金外流现象严重，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拉大的难题。这是工农分割、城乡分割二元经济结构体制下的必然结果，也是农业的经济属性从属于社会属性和政治属性，市场化程度不高，农业生产效率低下的必然结果。

第二，农村基层自组织能力弱，现代化进程步履维艰。马克斯·韦伯认为，现代化是一个社会理性化的过程。就农村而言，首先是农民从传统的家庭、村落等组织转向理性化和制度化程度更高的企业、市场、社区自治组织等组织中去，人与人之间的纽带从血缘、地缘关系转为业缘为主。建国后，国家的权力触角一直伸向乡村，国家与社会力量高度整合，社会组织的规模与功能大大收缩。现行农业制度下的农村基层组织，处于旧的组织制度已经衰弱，而新的组织制度又摸索建立的境地。改革开放以来，农民的“自由”程度的确是大幅度提高，但这是在极端弱小的家庭经营基础上的自由，是“土地细碎化”和“原子”状态下的松散和自私自利。村党支部与作为村民自治组织的村委会存在着矛盾性关系，“领导关系”与“指导关系”、“唯上取向”与“唯下取向”存在着两难选择，这样，他们的实际功能定位就是管理者和控制者的角色，而非

农民利益代言人和中介者角色。^①而顺应时代要求的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民合作组织、农民保障组织等，发展慢、数量少，还无法承担生产经营、社会保障的重任。中介服务组织是农民走向市场的主力军，是农户行为不确定性的有效矫正机制，但是当前这类组织的发展不仅数量少、范围小，而且发育不健全，无力胜任引导农民产业化经营的重任，农民在市场中与其他主体交易的被动地位仍然没有扭转，从而导致农民寻找体制之外解决问题的途径，而且往往采取非常规的极端化方式，如集体上访，个别地方的群体性对抗基层政权的事件等。考虑到承包经营使农业经营单位缩小，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削弱，农业现代技术推广运用困难等，真实地反映了农村基层传统组织的弱化和农民社会组织的缺乏。既然村委会处于管理者和控制者的角色，农民就没有真正代表自己利益的政治组织和中介组织，在强大的权力、市场和资本力量面前，在谈判和交易中总是处于不利地位，就无法抵御不断增长的负担，无法实现法律赋予农民的权利。全世界农民都有自己的团体，都有农民协会，只有中国农民没有。^② 缺乏专业化、市场化和现代化的制度和组织保障，农民贷款、负担重、支农资金到不了农民手中的状况无法避免，农村的教育医疗、社会福利及农业技术推广必然困难重重。目前，乡财政、村财务处于困境的状况相当普遍，扶贫工作困难重重，因病返贫、因灾返贫、教育返贫现象相当严重。国内外实践证明，从小农式的家庭经营过渡到市场生产，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实现农业产业化和发展效益农业，必然要求提高农村的组织化程度，为农村现代化提供组织保障和制度基础。

第三，亿万农民的首创精神长期被压抑。二元经济结构体制下，农民在社会上处于弱势地位，改革开放前甚至连家庭也被控制。改革开放后，中国的农民依然没有真正成为政治上的

① 刘岩：“反思社会转型期农村组织问题”，《中国经济时报》，2004年3月29日。

② 杜润生：“给农民国民待遇”，载《中国改革》，2001，10。

主人和经济上的自由人。胡锦涛对人民坦诚相见，“群众利益无小事”，朱镕基向农民说，“我所担心的还是农民问题”，温家宝甚至为农民工讨回被拖欠的工资。这些，从反面证明了农民的社会弱势地位。中国城市的发展，首先得益于农民巨大的利益牺牲，中国的社会稳定，同样得益于农民的宽容、忍让和无奈。但只要你沾上一个“农”字，就成为国家公民中的另类，享受不到宪法赋予的国民待遇。在农民的公民权利方面，从民主选举、自主经营到就业、教育、迁徙、纳税等，存在着广泛的制度或政策性歧视，其命运的支配权仍然不在自己的手里。村民要承担义务教育、基本建设、民兵训练、优抚计生等费用，市民则享受医疗、社保、居住、社会公益待遇等好处。农民的首要权利是土地财产权，但农民（相对）完整的土地财产权至今不能确立，农户不能自由处置自己承包的土地。农民兄弟调侃地说：“干部下乡拿补助，农民进城要交钱”。从农民的生存状态上讲，一家一户的农业生产经营方式，在市场面前无法把握的困难太多了，农民收入提高后的需求日益多样化，但传统的功能性组织不能适应这样要求，从而把农民投入巨大的不安全当中，如医疗水平下降、社会变化更加不可捉摸、人际关系的日益隔膜，从而实际上使农民的福利不升反降，导致农民的相对贫困化。农村除了极端情况外，农民的温饱问题完全可以解决，大部分地方从人畜饮水、收看电视到享受闲暇均具备条件，生活相当稳定，但那里已经不是只要劳动就有稳定的经济收益和预期生活的时代了，那里没有现代传媒上的物质文化生活，也没有他们期望的良好的子女教育、干净文明的生活环境，城市对他们具有巨大的吸引力，他们渴望享受城市化带来的成果。总之，长期以来我们没有从政治上、经济上重新认识农民，没有从“重要的问题是教育农民”的禁锢中解放出来。

尽管当前农业发展的困难较多，农村在衰败，农民的相对福利减少，但必须承认的前提是，今天的农业是国家财政收入主要依赖工商业的农业问题，是在温饱已经基本解决基础上的

农村问题。总之，“三农”问题是国家内政稳定，国力比较强盛背景下如何实现制度创新，促进经济社会更快更好发展的问题。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只要我们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历史的、宏观的视野来分析和认识问题，正是千百年来解决农民问题的大好时机。

二、农业的产业性与市场化

世界现代化以前，农业是主要产业，社会是乡土社会，民众主要是农民，以农耕文明为特征的传统社会按照自身的逻辑发展。因此，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在古代并不是一个特殊的社会政治问题。随着以工业文明为载体的工业、城市和工人等现代文明因素的出现，工业化和城市化成为全人类发展的潮流和方向，市场化成为经济社会运行的普遍形式，进而导致了前所未有的农村边缘化的危险，农村的衰败抑或复兴、重建与承载传统农业文明的农民便构成了社会和政治问题。中国作为一个传统农耕文明极为浓厚的大国，在西方工业文明的冲击下启动了现代化进程，开始了国家工业化的艰难历程。农村和农民的衰败和危机，自晚清以来一直是困扰国家的突出矛盾，并不断激化社会矛盾进而导致社会与政治的大动荡。中国共产党在深刻分析和认识到国家积贫积弱的矛盾和问题的基础上，致力于国家的“四个现代化”建设，并因当时的形势而选择了汲取农业剩余积累工业资本的苏联式工业化道路。

农业的产业性，就是农业作为国民经济的一个部门，农业技术和农业生产力的提高必然要求相应的制度变革，必然要遵循经济发展的规律和要求；就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农业必然要走向市场化，体现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排除来自市场之外的各种门槛和市场准入歧视；就是在工业化和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把农业的发展放到整个国民经济的循环中，把农业的增长放到整个国民经济的增长中，统筹兼顾，协调发展。农业当然